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文件

东大党字〔2017〕44号

关于印发《2017年东北大学中层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指导方案》的通知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2017年东北大学中层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指导方案》已经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作出具体安排，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

2017年6月7日

2017年东北大学中层以上领导班子 和党员领导干部开展“两学一做” 学习教育指导方案

根据《东北大学党委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要求，现就开展 2017 年全校中层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提出如下指导方案。

一、把握总体要求

学校中层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行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要坚持更高标准、更高要求，学在前、干在先、做表率；要坚持问题导向，及时修正不足、改正提高；要坚持完善制度，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等制度，推动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要坚持服务中心，把学习教育成效体现到推动学校事业发展的实践中；要坚持以上率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学校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

二、高质量开展学习

1. **带头搞好自学。**根据自身实际于每年 3 月份新学期开学后制定个人自学计划，每年完成一定的学习任务。要持续深入学习党章党规，践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党内监督条例和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规要求，自觉把讲规矩贯穿日常工作生活之中，贯穿

党性锻炼全过程。要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系统学、深入学、跟进学，深刻认识讲话的重大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深刻理解讲话的时代背景、鲜明主题、科学体系，学而信、学而思、学而行。要联系学校实际，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真正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规范行为。

2. 带头开展专题研讨。学校党委、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要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等为主要抓手，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定期开展集体学习。每次学习要确定主题，认真开展专题研讨，一般每2个月一个专题。

专题一：围绕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中发31号文件精神，加强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学校发展新实践进行研讨。（一般安排在5—6月中旬进行）。

专题二：围绕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敬业投入、敢于担当、主动作为，在学校事业发展中的遵规守纪、彰显中坚力量作用进行研讨。（一般安排在6月中旬—暑假前进行）。

专题三：围绕践行党章党规要求，学习贯彻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提高领导事业发展能力和水平，带头推动党代会任务落到实处进行研讨。（一般安排在9—10月中旬进行）。

专题四：围绕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定不移推进全面

从严治党向学校基层延伸进行研讨。（一般安排在 10 月中旬—11 月底进行）。

3. 带头讲专题党课。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七一”前后，中层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适时围绕“转变作风，服务师生”，在所在党支部或到基层党支部讲 1 次专题党课；要丰富党课内容和形式，注重运用身边事例、现身说法，强化互动交流、答疑释惑，增强吸引力和感染力。根据上级党组织统一部署，学校党委将组织开展“精品微党课”等评选活动，增强党课的示范性和带动力。

4. 组织开展教育培训。学校党委将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契机，依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省市党校、延安大学泽东干部学院和学校党校等机构，围绕加强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专业能力建设，组织中层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锤炼政治品格，提高推动学校事业发展的能力。

三、着力查找解决突出问题

学校中层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在着力查找解决突出问题上为基层党员干部作表率。每年 3 月份开学后要结合上一年度民主生活会开展情况建立问题台账，年底在当年民主生活会上就问题解决情况进行总结，要针对问题逐一制定整改举措，一个问题一个号，实行销号管理，着力构建查找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

要重点查找分析是否按照“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强化“忠诚、干净、担当”意识，自觉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头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育人环境；是否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遵守组织程序、执行组织决定，严格执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是否注重加强班子建设，自觉维护班子团结和谐、处以公心、乐于奉献、不计较个人得失；是否具有较强的规矩意识和制度意识，带头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学校有关要求；是否对组织瞒报漏报个人重大事项，自觉遵守《东北大学中层领导干部请销假暂行规定》，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是否把主要精力放到做好本职工作和推动学校发展上，在工作中勇于担当、敢于负责、积极作为，不安于现状、不抱残守缺、不墨守成规，遇到矛盾和问题敢于攻坚碰硬；是否具有较强的改革创新意识，主动适应学校发展新要求，积极研究解决工作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是否把部门工作放在学校事业发展的大局中去认识，具有较强的大局观、全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工作中不推诿不扯皮不懈怠；是否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经常到教学科研一线调研，制定政策时进行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和广泛听取意见，能够弯下腰板为师生做事情、躬下身段为师生解难题；是否主动关心人才，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做人才的贴心人；是否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做到以身作则、率先垂范、遵规守纪，自觉加强作风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等问题。

四、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

1. 认真开好民主生活会。学校中层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于7月底前，以“强化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 着力促进学校事业发展”为主题，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年底前，召开“两学一做”专题民主生活会。民主生活会要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严于自我解剖，热忱帮助同志。谈心谈话要经常，坦诚相见、交流思想，发现问题及时提醒。主要负责同志要在民主生活会上通报有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工作情况。

2. 坚持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中层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强化普通党员意识，既要参加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还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的组织生活，与党员一起学习讨论、一起查摆解决问题、一起接受教育。党员领导干部因故不能参加组织生活的，要向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请假。

3. 落实请示报告制度。要认真做好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工作。中层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工作中重大问题必须按规定按程序请示报告。要认真落实《东北大学中层领导干部请销假暂行规定》要求。

4. 不断推进作风转变。要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能，经常深入师生员工中开展调研，了解实情、指导工作、解决问题，为学校发展谋实招、办实事、求实效，努力带头营造奋发向上、开拓创新、乐于奉献、务实高效的工作氛围。

五、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党委将把开展学习教育情况作为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的重要举措，纳入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内容，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实绩考核重要参考，在学习教育中了解干部、考察班子。学校学习教育领导协调小组将采取专项调研、参加学习讨论、列席生活会等方式，加强检查指导，传导压力、激发动力，推动各项任务措施落实。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要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督促领导干部制定年度学习安排计划，有重点、有步骤地推进，要把查找解决问题作为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出发点和最终落脚点。

学校中层以上领导班子要在抓好自身学习教育的同时，把本单位学习教育牢牢抓在手上，管好干部、带好班子，管好党员、带好队伍，切实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推动制约发展的问题一项一项解决，凝心聚力促进单位事业发展。

